

漳州高铁东山岛站站前广场及基础配套项目--站前路、进站匝道监理

(项目名称)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高铁东山岛站站前广场及基础配套项目--站前路、进站匝道监理(项目名称)已由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东发改审(2022)94号、东发改审(2022)98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专项债和业主多渠道筹集,招标人为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省本地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 位于漳州市东山县漳州高铁东山岛站周边。

2.2 工程建设规模: 漳州高铁东山岛站站前广场及基础配套项目--站前路、进站匝道主要包含站前路、进站匝道、疏港路南转西匝道三条道路建设,道路全长约2.58km,宽9~45m,其中:(1)站前路,城市主干路,建设范围K0+017.696~K1+312.240,道路全长1194.653m,标准断面宽40m;(2)进站匝道,城市支路,建设范围全长888.70m、标准断面宽19.5m;(3)疏港路南转西匝道,城市互通匝道,长499.81m、标准断面宽9m。配套建设景观绿化、交通工程、排水、电力、照明、通信等管线工程。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为:道路工程、交安工程、桥涵工程、给水工程、雨污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工程。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为漳州高铁东山岛站站前广场及基础配套项目--站前路、进站匝道提供监理服务,监理范围和内容设计阶段、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竣工验收期、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投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控制、节能管理和合同、信息管理、配套专业及交底移交相关手续等内容的的全过程监理的监理服务。

2.4 建筑安装工程费: 暂按人民币20447.83万元。

2.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和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

2.5.1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可将《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和《福建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价服(2015)37号)文作为参考依据,本项目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率固定为1.20%,固定费率加风险包干,最终按本项目建安结算审核价×监理收费费率1.20%计取监理服务费。(不论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及市场因素的变化,监理收费费率均不做任何调整。工期延长、甩项、分期施工、施工准备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缺陷责任阶段、保修阶段以及履行监理合同所需的所有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监理中标费率中,不再另行计取)监理服务费暂定人民币245.37万元。

2.5.2 建设工程其他阶段监理服务费包括: 可将作为参考依据,勘察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设计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保修阶段(若有)监理服务费/元。

2.6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 590日历天,且不应超过施工合同工期。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不包括保修阶段服务期。

2.7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的技术规范和规程、满足施工图设计和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审查办法

3.1 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不低于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资质。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要求为市政公用工程。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本企业在岗人员,以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的注册单位为准。

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单位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应由/为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单位组成的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5 本招标项目应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监理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下称“评价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fjjs.gov.cn/98/zixypweb2/gcjl>。

3.6 投标人“工程业绩”要求: 1个;“工程业绩”是指: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市政公用工程中的城市道路工程,等级为壹级。

3.7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工程业绩”要求: 1个;“工程业绩”是指: 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已竣工验收合格的市政公用工程中的城市道路工程,等级为壹级,工程业绩中的项目总监必须与拟派总监一致。

3.8 其他资格要求: ①根据《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闽建许(2021)7号)我省各级资质审批部门审批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类别的企业资质证书,按照省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闽建许(2020)2号)规定有效期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的,以及有效期至2022年内届满的,其有效期统一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②福建省外的投标人应根据《关于推动全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闽建筑[2015]35号)文件规定进行信息登记(以网页截图为准);③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总监理工程师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格式自拟);④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即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即远程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3.9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1月28日09:00:00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gcjyx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 2022年12月21日 09:30:00。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 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6.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www.fjggfw.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创业路7号，邮编：/
电子邮箱：/
电话：0596-6063922，传真：/
联系人：高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本地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漳州市芗城区南昌中路86号文元楼5楼，邮编：/
电子邮箱：fjbdt118@163.com
电话：0596-2951815，传真：/
联系人：小谢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网址：<http://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东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白石街341号、东山县西埔镇白石街府后路
联系电话：0596-5883512、0596-588844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东山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东山县西埔镇景运巷3号3楼
联系电话：0596-5888600

